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0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1 資產	5,717,696,863.00	2 負債	5,731,146,399.00
11 流動資產	5,717,696,863.00	21 流動負債	5,731,146,399.00
110103 專戶存款	5,583,025,297.00	210301 應付帳款	6,259,100.00
110104 零用金	450,000.00	210399 其他應付款	31,239,704.00
110303 應收帳款	337,111.0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78,445,642.00
110701 暫付款	110,622,298.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8,727,434.00
110901 預付款	23,259,357.0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5,506,474,519.00
111201 存出保證金	2,800.00	3 淨資產	-13,449,536.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13,449,536.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3,449,536.00
合 計	5,717,696,863.00	合 計	5,717,696,863.00

附註:

保管有價證券 1,453,008,690.00、保管品 2.00、保證品 50,500,105.00、債權憑證 689.00

表列「暫付款」1億1,062萬2,298元，係經行政院同意於本院歲入類保管款之國庫存款帳戶下墊付，包括：本院前書記官黃中旗侵占民事執行拍賣保證金案3,229萬1,668元及曾進福等人涉嫌勾結詐騙集團冒領本院提存款案7,833萬630元。